

上海静安：“意定监护见证+财产公证提存”保障特殊群体权益

本报讯（记者 郭燕 通讯员 陈润文）“以前晚上总睡不着，怕自己走了以后，儿子没人管、受委屈，现在终于彻底放心了！”近日，在上海市静安区唐家沙居委的见证下，罗阿姨与侄子刘先生签订意定监护协议，她紧锁的眉头舒展开来。

原来，罗阿姨的儿子小刘自幼智力残疾，生活无法自理。丈夫离世后，罗阿姨到静安区人民法院申请成为儿子的监护人。法院依法判决罗阿姨成为儿子小刘的监护人，但罗阿姨却始终担忧自己未来失能后，母子

俩将无人照管，想把监护责任托付给关系亲密的侄子，但因缺乏专业指引和规范流程，两人始终未能签订正式的意定监护协议。

2025年11月，新修订的《上海市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正式施行，首次明确老年人设立意定监护的两条主要路径，除可向公证机构申请办理公证外，还可利用见证机制，在属地居（村）委会、养老服务机构等参与见证下，在家门口完成意定监护设立流程，为特殊群体需求提供了制度破解路径。

静安区人民法院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

审判庭庭长白云回访时得知了罗阿姨的困境。经研究，静安区法院积极延伸司法职能，牵头协调街道、社区居委会、“银发盾牌”公益项目、闸北公证处等多方力量，为罗阿姨提供全流程司法指导与创新性实践支撑。

多方协作下，决定采用“意定监护见证+财产公证提存”模式，探索形成协议分类约定、履职协同配合、监督闭环运行的“三保险”制度，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保障体系；人身照管协议列明日常生活照料需求等信息，财产管理协议专门约定财产管理和使用规则；

人身照管由监护人负责，财产由公证处专项监管、监护人凭医疗票据等凭证申请支取；居委会定期探访、街道残联提交监护情况调查表，形成多方监督闭环。同时，该院参与制定《意定监护见证活动操作指引》，配套7类管理监督标准化文件，让流程更趋规范。

如今，罗阿姨成功与侄子签订意定监护协议，并申请将财产提存至公证处专用账户，有效降低后续履约风险。静安区法院将继续探索总结，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保障特殊群体权益筑牢司法支撑。

全国人大代表郑杰——以精准小改革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

本报记者 吁青
本报通讯员 邹梦婵 钟思杨



图为全国人大代表郑杰（左三）调研茂南区法院诉调对接服务中心。李燕杏 摄

“茂南区法院的审判专业化改革切口精准，虽是小变革，却让群众打官司更加省时省力，这样的司法获得感实实在在！”近日，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茂名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科技生产部部长郑杰在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调研时，为该院深化专业审判、强化实质解纷、提升群众获得感的实践成效点赞。

来到茂南区法院通过改造法庭旧址设立的高山巡回审判点以及依托茂南区综治中心搭建的诉调对接服务中心，一组数据引起郑杰的特别关注：小额案件平均40天内高效审结，以8%的法官办结全院37.22%的民事案件，人均结案数达全院3倍；对接综治中心，借助“综治吹哨、部门报到”机制，联动特邀调解员等各方力量，全年合力化解3250起纠纷。

郑杰表示，这些数字充分体现了茂南区法院以“脱薄”为抓手，向内深挖潜力提质增效——通过组建针对不同类型案件的专业审判团队，高效化解大量常见纠纷；向外联动各方聚合合力——融入综治中心搭建“六调联动”平台，有效推动纠纷早平息、矛盾不升级。这种“内外双驱”的高效解纷模式，既为群众省了心、减了负，也为基层治理部门分了忧、添了力。

“脱薄争先”的最终目标，最终要落到司法惠民便民。”郑杰建议，茂南区法院需持续巩固现有成果，进一步深耕专业化审判领域，同时深化审判工作与社会治理的融合，不断拓展多元解纷的“朋友圈”，让改革成果惠及更广泛的人民群众，为推动基层治理现代化贡献更多司法智慧与力量。



蟹肥时，欠款陆续到账了

张曙光 朱浩然 王力

“老张，这筐蟹，特意给你留的。”

冬日的午后，江苏省涟水县一处蟹塘边，老张正弯腰挑着螃蟹，老王在一旁麻利地捆扎。两人边干活边聊着收成年景，其乐融融。任谁也看不出这对相交多年的朋友，几个月前曾因一笔借款闹得不可开交。

事情还要从去年7月起，老张拿着一份法律文书来到了江苏省涟水县人民法院，要求法院强制执行老王在法律文书中答应归还的14万元欠款。

受理该案后，执行法官唐堂第一时间展开调查，发现老王有数十亩蟹塘可供执行，但棘手的是：塘里的螃蟹还是“童子蟹”，距上市至少还需三两个月。若按常规方式“死封”或“拍卖”，这批螃蟹将大幅贬值，不仅影响老王一家的生计，也将严重损害申请执行人潜在的受偿权益。

在该院执行局每周例行的谈心谈话中，唐堂详细汇报了蟹塘的特殊情况和双方当事人的关系，袒露了自己的焦虑与困惑。

认真倾听后，执行局局长朱行江表明了对“活查封”的支持，涟水法院新制定的《执行扣押物品管理规范》《执行办案团队管理规范》等规范性文件明确了特殊标的物可以采取“活查封”等不影响其价值的保全方式，并列明了详细查封规范。

唐堂很快拟定了“活查封”方案，允许老王在法院监督下继续投入饲料进行养殖，待螃蟹达到标准后销售，所得款项直接转入法院监管账户。

为让双方真正理解“活查封”措施的意义，唐堂还多次展开“背靠背”释法说理。他五次电话联系老张，充分向其释明，如果现在强制执行，这些“童子蟹”的价值难以覆盖其债务，而他与老王几十年的交情也就真没了。

对老张，唐堂在允许其继续养殖的同时，反复敲响警钟：“卖蟹的钱必须全部进入法院账户，优先还债。这是法律红线！”

多轮释法后，老张看到了债权实现的希望，老王感受到了重获生机的可能。最终，双方达成了分期履行的执行和解协议。更难能可贵的是，两人曾经的隔阂渐渐消弭。

中秋蟹肥时，老王在法院监督下顺利销售了第一批成蟹，款项按协议打入法院监管账户，随后老张收到了第一笔还款。

“执行工作不断面临新情况、新问题，这就要求执行干警在刚性的法律框架内，积极探索新的解题路径。而执行规范化建设正是让干警既能坚守底线，又能大胆创新的压舱石。”回顾此案，朱行江深有感触。

2025年以来，涟水法院持续推进执行规范化建设，聚焦执行工作中存在的堵点、难点，发布六项执行规范化文件，确保执行每个步骤都有章可循；建立常态化提醒谈话制度，引导执行干警在规范框架下主动作为；定期发布《执行工作周报》，精准把握核心指标的运行态势。2025年该院结案案件4783件，执行到位金额2.28亿元，首次案件终本率、执行到位率两项审判指标分别为24.68%、55.59%，均优于合理区间，执行完毕率位于合理区间内，当事人满意度显著提升。

“执行规范化建设非一日之功，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下一步，涟水法院将继续深化执行规范化建设，不断丰富制度供给，优化管理方式，以高水平的执行更快地将人民群众的‘纸上权益’兑换成‘真金白银’。”涟水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袁爱军说道。

夕阳西下，蟹塘水泛金光。老张提着螃蟹，和老王说笑着走向村里。一起纠纷的化解，不仅在于案款执结，更在于那份破碎的情谊，在司法智慧的浇灌下，重新生根发芽。



浙江天台县法院：现场调解厂房租金纠纷

1月13日，浙江省天台县人民法院法官走进该县坦头镇鑫合产业园，就一起厂房租金纠纷开展现场调解。

鑫合产业园是天台县汽车用品特色工业园区，入驻了44家生产汽车坐垫、方向盘套等产品的企业。2025年3月，鑫合产业园诉至法院，要求某汽车用品公司支付欠租及违约金。某汽车用品公司则以经营困难为由，书面提出解除合同、腾退厂房，并拒绝支付后续租金。

承办法官多次赴园区实地调查、查阅合同与往来记录，组织双方在园区办公室进行调解。经多轮沟通，双方最终达成协议：某汽车用品公司支付已拖欠的部分租金，其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用于抵扣相关费用，厂房按约定时间腾退。

图为承办法官走访该企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张梦瑶 摄



福建建瓯市法院：古码头旁流动普法

近日，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干警走进东溪村廊下，开展历史文化遗址普法宣传活动。干警们在古码头旁设立流动普法台，紧扣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及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的《南平市建瓯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以“案例讲解+家常唠嗑”的形式，为村民和游客解读古建筑修缮、文物保护的法律规范边界与责任义务，让“保护文物人人有责”的法治理念深入人心。

图为干警为群众发放宣传手册并讲解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周琦琦 洪晓芳 摄

安徽宿州市埇桥区法院：讲解“两状”示范文本

1月14日，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法官应邀在支河镇综治年会上向镇、村两委委员讲解“两状”示范文本相关情况。阮传宝 摄



“必须先解决老百姓的难题！”

张茵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要始终保持清醒头脑，以史为鉴，以人为镜，以法为据，以廉为荣，以耻为戒，以慎为戒，以勤为戒，以俭为戒，以和为戒，以平为戒，以直为戒，以简为戒，以便为戒，以安为戒，以和为戒，以平为戒，以直为戒，以简为戒，以便为戒，以安为戒。

2025年冬至这天，住在新苑小区的李瑾一边熟练地包着饺子，一边眉眼带笑地跟家人说着话。窗外寒风掠过，沙沙作响，屋内的人们捧着热气腾腾的饺子，不时传出阵阵欢声笑语。

“现在有一千多户业主都办了证，后期新交付的百余套房产也能直接办理！”陕西省蒲城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工作人员刘博和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法官张战武在电话里交谈着。

从2500万元的初次和解到解到半途生枝，再到1850万元尘埃落定、皆大欢喜，回忆起调解的艰辛，张战武会心地笑了。

困境：企业转型发展埋下的隐患

平原纺织曾是蒲城县颇具实力的企业之一。2007年平原纺织收购了两家公司，同时担负其8000余万元的银行债务，并在工业园区新建厂，因投资数额大，先后以土地抵押形式向银行贷款，蓄力发展。

一时间，工厂里织机穿梭、纱锭飞转，平原纺织两年时间向银行偿还了2亿多元。但市场的浪潮不由人，由于棉绒材料市场

价格骤降，利润压缩，生产经营无法正常运行，公司濒临停产停业。

2011年，为偿还贷款，企业负责人将目光看向了蓬勃发展的房地产行业，经与银行协商后，联合建设公司着手投建尚新苑小区。一年后，还未开发完全的小区受到百姓青睐。

自2016年起，千户业主陆续领了钥匙，从装修到入住，每家每户都欢喜不已。

谁承想，这份欢喜很快被“办证难”的阴霾所笼罩。

“卖房的时候说手续齐全，现在办不了证？”2018年，业主小王怒气冲冲地找到了售楼处。与此同时，平原纺织因无力还款成了被执行人，渭南中院依法查封涉案土地，至此，尚新苑所在地同时涉及抵押与查封。

“无法办证”的消息也瞬间在业主群里炸开了锅，愤怒与焦虑填满整个屏幕。

冲突：多方诉求利益交织的难题

2014年银行按不良资产处置规定，将债权转让给致达。2016年，致达起诉平原纺织，法院判决其支付本金1.5亿元及利息，但其并未履行。其间，致达将债权再次转让给加和兴基金。

面对烦琐的债务链及“无能”的平原纺织，张战武手心沁出了一层汗。强执？偌大的厂房里，疏落的机器声早已无法支撑目前的债

务，最难的是如何平衡债权人与百姓的权益。和解是唯一的破局之法。

在法官的劝解下，平原纺织向加和兴基金偿还了4700万元。

“这和判决结果还差得远呢，何况还有这么长时间的利息！”加和兴基金态度强硬。

“房屋建在抵押土地上，2108户群众还等着办证！债务两次转让，价格已低于案涉债权数额！”张战武就其投入及资金占用费详细计算。

一次次奔波协调，加和兴基金同意以再偿还2500万元达成和解。

此后的时间，执行法官们联合评估机构，逐一核查平原纺织资产，工业园区、机器设备、闲置仓库，每一处都仔细评估，算得清清楚楚，把可拍卖的资产进行网络拍卖。

“若2500万元还不了，之前的和解协议全部作废。”因查封时间即将到期，2024年，执行法官助理朱毅收到了短信。

“必须继续查封，若失去查封处置权，我们的权益更无法保障。”申请执行人一方忧心忡忡地强调。

“查封后如何向群众交代？”为尽快解决群众“办证难”，不动产登记中心向法院动向也极为关注。

和解：撬动解封土地的杠杆

“对方能不能再让些？不是不还，是还不

安徽合肥聘任23名技术调查官

本报讯（记者 周瑞平 通讯员 杨淑慧 马昌璐）近日，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聘任23名生态环境资源审判技术调查官。

《人民法院第六个五年改革纲要（2024—2028年）》作出探索建立生态技术调查官制度的工作部署。

为破解生态环境资源案件技术事实查明难、鉴定费用高、环境修复落实难等问题，合肥中院深入探索生态环境资源审判技术调查制度，出台《生态环境资源审判技术调查官工作办法》，明确了技术调查官的聘任条件、职责权限、运行流程与退出机制等内容，通过创新工作制度持续提升生态环境资源案件的审判质效。

此次合肥中院聘任的首批生态环境资源审判技术调查官，来自大气、土壤、水资源、生物、新能源及环境工程等多个领域，均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及丰富实践经验。作为审判辅助人员中的司法技术人员，技术调查官将对案件中涉及的技术问题进行调查、询问、分析、判断，为司法审判提供专业技术意见，协助审判人员全面、客观、科学地认定技术事实。

“平原纺织负责人表示，厂房里那些落灰的奖牌，是他们对‘诚信’的坚守。”

渭南中院联系县委政法委，邀请当事人、自然资源局代表，就化解困局进行探讨。这次的坦诚交流，让僵持许久的双方开始缓和。

随着各部门的努力协调，执行和解工作不断深入，加和兴基金和解意愿越来越强。

“一味地算经济账肯定不行。”张战武拿出和解方案，“企业的社会责任不能只停留在口头上，现在妥善解决2000多户群众最切身的利益是关键。”

经多番沟通，首先解决群众难题成了大家的共识。

“我们同意以1850万元达成和解！”

2025年6月10日上午，加和兴基金负责人带着和解申请，张战武带着解封裁定书，同时递交给不动产登记中心。

上午9时，在尚新苑业主委员会办公室门前，张战武高声答复：“大家下午可以办证了！”话音刚落，人群中响起阵阵掌声。众人悬了许久的心，终于“咚”地一声落了地。

面对传统企业转型遗留的难题，“一封了之”并非答案。渭南中院平衡多方诉求，以和解为突破口，成功化解这起跨越多年的纠纷。

（文中当事人及企业均为化名）